

2024 年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1. 项目决策.....	11
2. 项目管理.....	13
3. 项目产出.....	15
4. 项目效益.....	16
五、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	17
六、存在的问题.....	18
七、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8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根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参考《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以及《深圳市盐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具体规定，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我委”）组织评价小组（以下简称“评价组”），就“平安建设工作”项目2024年实施效果组织开展重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保证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行性，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13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平安中国建设置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局中来谋划；同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维护国家安全。2016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就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继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2017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再次提出“建设平安中国”，并就新时代平安中国建设的目

标任务进行了深入阐述，强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2020年6月30日，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针对深圳平安建设实际，明确辖区内公安、司法行政、规划和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城管和综合执法等平安建设联动和协调工作机制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要求成员单位确定工作目标，明确工作任务、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切实落实目标管理责任、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16年3月28日，《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政府关于创建平安建设示范区的决定》（深盐发〔2016〕4号）提出在盐田区率先创建“平安建设示范区”，探索具有盐田特色的平安建设新路径。为落实《关于创建平安建设示范区的决定》精神，我委设立二级项目“平安建设工作经费”（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用于深入开展“街道—社区—小区”三级平安创建，对社会治安突出问题等开展重点整治，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管理，有效推动辖区保持良好治安环境。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用于支付平安建设工作相关经费，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一是为及时收集盐田区居民评价意见，分析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变化情况，挖掘影响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负面因素，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提升政法工作水平，我委委托第三方开展2024年度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工作，更

充分地考虑可能影响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潜在因素，提升辖区各街道的安全感；二是开展平安建设、反诈等宣传工作，安装宣传标识、印制宣传海报、定制平安建设宣传品等。

3. 项目组织管理

我委作为本项目的主管单位，主要负责编制项目资金预算需求，对获得的经费进行管理和核算，落实项目实施的具体条件，对项目实施工作进行指导和协调等。

综治督导科为本项目的具体执行部门，主要负责参与确定实施方案、落实实施方案合理性及可行性，对本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计划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实施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合同管理以及安全监督等工作。

4. 资金使用及投入情况

我委为本项目的资金主管部门和使用单位，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为 68.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财政资金下达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全年预算资金无调整，预算编制内容准确，预算一经下达后即可投入使用，实际支出数为 60.03 万元，除冻结资金外，预算执行率达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综治督导科对本项目涉及的二级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根据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项目自评情况和项目相关资料，梳理项目 2024 年度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如下：

1. 项目总目标

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升公共安全工作法治化、信息化、精细化、社会化水平。不断提高维护公共安全能力水平，初步形成政府和全社会共同防范、化解、管控风险的良好局面。有效防范重特大刑事案件，有效应对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带来的风险以及互联网、金融等新领域、新业态中的各类风险，确保辖区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保持全市领先，建成领域更广、基础更牢、水平更高、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平安盐田。

2.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24 年度，通过本项目实施，预期完成年度目标主要为：一是保障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稳中有降，保持良好治安环境。二是深入开展“街道—社区—小区”三级平安创建，对社会治安突出问题等开展重点整治。三是组织各基层治保组织和群防群治力量加强案件高发区域和高发时段的巡逻防范。四是全面整治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本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设定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1-2：

表 1-2 本项目 2024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及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管理（10 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产出（5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各项平安建设目标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各街道安全感	显著	10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安全感满意度	≥90%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绩效四个角度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力求从绩效的角度总结本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优化项目运行模式，并从中发现问题，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强化预算支出有效性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综治督导科开展的“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开展平安建设、反诈等宣传工作以及委托第三方开展2024年度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工作等。财政预算资金共计68.50万元；评价时间范围是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根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的通知》（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及《深圳市盐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中对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对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并对其中的问题及时发现、处理，保证报告的科学、规范。

（2）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从评价指标的设定、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复核等所有环节，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确保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障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相关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即由综治督导科提供项目材料，评价组通过分析梳理相关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组根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参考《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和《深圳市盐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规定，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置一、二级指标框架。按照一、二级指标框架分类设计三级指标，三级指标设置坚持共性指标不遗漏和个性指标要突出的原则，按照项目背景、立项、管理实施、资金

投入与支出、项目成效与社会效益这一评价主线进行三级指标设置，尤其在项目绩效一级指标大类部分，三级指标设置既充分考虑到上级工作要求、目标和标准，又结合项目工作规划、预算目标和实施成效。

指标内容设置参考 2024 年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内容选取和个性化指标设置，凸显项目指标的针对性和与项目目标的一致性，将社会满意度调查、上级评价考核考虑在内，确保指标体系科学、规范、标准、完善，杜绝指标设置的随意性。指标体系如下表 2-1 所示：

表 2-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合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5
		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开展次数	1 次	5
		平安建设宣传品制作完成率	100%	5
	产出质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00%	5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评价情况	$\geq 74.93\%$	7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率	$\geq 80.54\%$	8
	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geq 90\%$	5
合计				100

3.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以下三种方法进行评价：

（1）比较法

对于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过程管理的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4. 评价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一是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等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二是对于定量指标，指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量化考核，根据指标评价基准

值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生产基本要求的评价基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从 2025 年 5 月起，评价组开始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具体过程如下：

一是前期准备阶段。根据评价项目要求，委办公室牵头成立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组，办公室主任任组长，综治督导科负责人任副组长，财务人员为项目绩效评价专员，项目工作人员配合，对现有材料进行分析，了解项目实施内容。

二是资料收集。评价组根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和《深圳市盐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中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梳理评价所需材料，并编制相应的材料收集清单发送至综治督导科。

三是初步调研与访谈。评价组根据项目负责人反馈的资料梳理疑问点，就“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进行初步访谈，了解到此项目具体的专项工作内容、运营模式、管理制度及方法、工作重点及亮点等方面内容。

四是材料梳理与指标体系设置。评价组对所收集材料进行整理、分析，并归纳发现的问题。同时，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对产出和效益部分进行指标体系设置，在设置过程中注重量化指标。

五是报告撰写。评价组根据材料分析成果、线上访谈结果及数据分析情况等，提炼相关信息，按照指标体系内容和项目实际

情况对项目进行评分，并撰写项目实施整体情况，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

六是报告修改及出具。评价组完成报告初稿撰写后，结合综治督导科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最终，正式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根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综合考虑项目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形成本次重点项目部门评价结果。本项目综合得分为 98.7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¹。项目各评价指标得分详见下表 3-1 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4	100%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100%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5	75%	3.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100%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合理	5	100%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100%	2
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5	100%	5
		预算执行率	100%	3	100%	3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100%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100%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100%	5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开展次数	1 次	5	1 次	5
		平安建设宣传品制作完成率	100%	5	100%	5

¹根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完成值	得分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5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00%	5	100%	5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100%	5
项目效益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5	100%	5
	社会效益	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评价情况	$\geq 74.93\%$	7	100%	7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率	$\geq 80.54\%$	8	100%	8
	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geq 90\%$	5	100%	5
合计				100	-	98.7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该部分主要从立项依据、立项程序、绩效目标、绩效指标、预算编制、资金分配等方面来考察本项目的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 22 分，本项目得分 20.75 分。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本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要求，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重要部署，契合《广东省平安建设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指引的平安建设发展方向，对于统筹“两个大局”的战略高度、主动适应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积极意义。

本项目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区财政局申请设立，经区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后，由区财政局正式批复下达，支出预算详细、科学，项目设立手续、文件齐全、合规。项目立项已经过科学的事前评估，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本项目纳入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现象，不存在项目重复申请的情况。

综上所述，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立项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2）绩效目标

依据区财政有关要求，综治督导科在编制项目预算时，提前将制定的实施方案与实施计划进行详细分析，并结合部门履职与年度总体目标，严格按照“工作部署精细化，工作速度节点化，工作目标责任化”的要求，将全年工作量进行量化分解，用以反映和考核预期的产出和效益。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与资金量不匹配的问题，绩效指标设置原则上需覆盖项目资金量与具体实施内容的 80%，本项目指标设置主要为开展辖区民意测评相关内容，预算资金占比较低，指标设置未全面反映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其他平安建设相关工作未纳入绩效目标考核，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加强。

综上所述，绩效指标设置较为清晰明确，合理性有待提高，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6.75 分。

（3）资金投入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区本级预算和 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要求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要求，结合项目 2022 年绩效评价结果、2023 年业务内容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预期实施工作开展预算编制工作，由综治督导科作为预算主体，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开展本项目预算编制，主要用于保障辖区平安建设工作。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68.50 万元，全年项目总预算金额无调整，测算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效保障项目预算金额与工作内容相匹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理，厉行节约，与项目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资金分配合理，年初预算编制科学，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2. 项目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的资金到位率、财务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等方面的情况。指标权重分 23 分，得分 23 分。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本项目年初预算为 68.50 万元，全年资金无调整，实际下达部门资金 68.50 万元，均来源于财政拨款，资金到位率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支出 60.03 万元，除冻结资金外，预算执行率达 100%。

本项目在开展期间严控各项支出，按照实事求是、厉行节约、专款专用的原则，开展全年平安建设工作。一是采购内容依据《中

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等管理办法，规范采购工作，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等现象。二是采购确认后按照《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规定要求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对工作内容、价款与付款方式、验收成果等进行约定。三是在项目实施期间，根据《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依据合同约定及供应商提供的工作成果等进行付款，资金支出依据充足，审批流程合规，其中，单笔项目支出壹万元以下，由分管领导审核，报常务副书记签批支出；单笔项目支出在叁万元（含叁万元）以上的，呈报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做好会议纪要，由报账员制单，由分管领导审核，呈书记审核签批支出。

本项目在实施期间各项费用支出均在部门预算内，未发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的现象，有效发挥了财务对项目的监管作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综上所述，资金使用合规、资金到位率达 100%、预算执行率均达 100%，资金管理指标满分 13 分，得分 13 分。

（2）组织实施

本项目根据我委《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规定，以及《盐田区 2024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项目数据服务协议》等有关约定实施，项目申请、评审、立项、采购、合同签订、经费支出和验收等流程均符合我委各项制度管理要求；

项目合同书、预算申请与资金支出审批材料、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有效保障项目安全运行、资金规范使用以及对资金运行的良好控制。

综上所述，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力度有效，组织实施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3. 项目产出

该部分主要从项目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方面来考察项目产出是否到达要求，产出指标权重分 35 分，得分 35 分。具体分析如下：

在实施第三方辖区民意测评工作方面。此项指标主要考察全年民意测评工作是否按预期计划以及合同约定如期开展，成果出具质量是否达到合同约定要求，是否符合行业正常水平。2024 年度，本项目于 6 月开展民意测评工作调查，主要采取采用实地走访调查和电话回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并于 7 月按期出具《2024 年盐田区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报告成果质量符合预期要求，及时有效实现挖掘影响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负面因素、进一步为提升辖区政法工作水平提供参考指引的目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工作评分指标满分 15 分，得 15 分。

在推进平安建设宣传工作方面。此项指标主要考察平安建设各项宣传工作以及宣传品制作是否按时完成。2024 年，本项目根据平安建设宣传工作计划，定制了平安建设宣传小册子、反诈宣

传海报与帖子，以及委托户外广告屏播放平安建设宣传等，各项工作均在 2024 年度及时完成，宣传效果较好，辖区居民满意度较高。本项目所涉及资金已按合同约定及时支出，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工作评分指标满分 15 分，得 15 分。

在项目成本控制方面。此项指标主要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是否出现超预算情况。本项目全年预算规模为 68.50 万元，实际支出 60.37 万元，剔除冻结资金，本项目成本控制率为 100%，未出现超支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4. 项目效益

该部分主要从项目的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方面来考察是否达到要求，指标权重分 20 分，得分 20 分。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评价情况。此项指标主要考察受访群众对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情况，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辖区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是否有提升促进作用。根据《2024 年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相关数据，2024 年度，辖区受访群众对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为 98.4%。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满分 7 分，得 7 分。

平安建设工作知晓率。此项指标主要考察受访群众对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情况，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辖区平安建设工作知

晓率是否有提升促进作用。根据《2024年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相关数据，2024年度，辖区受访群众对平安建设工作知晓率为81.3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指标满分8分，得8分。

（2）满意度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受访群众居民对全年政法工作开展满意度效果情况。为及时收集盐田区居民评价意见，分析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变化情况，挖掘影响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负面因素，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提升政法工作水平，我委委托深圳市万人市场调查股份有限公司，实地走访调查和电话回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工作。根据调查结果显示，2024年度，辖区居民对全区政法工作满意度为98.11分，较去年有所上涨，辖区居民对全区政法工作实施效果较为满意，得到居民普遍认可。指标满分5分，得5分。

五、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

一是我委扎实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坚决防范各类安全风险隐患，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二是实现辖区110刑事案件稳中有降，保持良好的治安环境。2024年度，全年辖区110刑事治安警情同比呈下降趋势，命案“零发案”，诈骗及关联犯罪、八类严重暴力、盗窃等案件同比均呈下降趋势。

三是联动区城管局、盐田街道，依托明珠社区东港公园打造

区见义勇为主题公园，进一步浓厚平安氛围。

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度，我委平安建设工作成绩斐然，获得区委区政府高度评价，但仍有待改进之处，具体如下：

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绩效指标编报水平有待提高。

七、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在绩效指标设置时，应全面提炼出反映工作内容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充分考虑是否可进一步超额完成基础目标，综合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设置绩效指标，切实做到指标内容与全年工作目标高度相符。

二是加大平安建设工作宣传力度，持续提升公共安全治理水平，保持违法犯罪打击高压态势，抓好全域全时安全生产，不断提升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重点难点问题，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构建全区各部门同责共管的反诈责任体系。同时，加强平安建设经验总结、上报、推广，讲好平安盐田故事，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附件：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2024 年度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分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4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100%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100%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75%	3.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100%	3

评分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资金投入					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合理	5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100%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100%	2
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本年度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00%	5
		预算执行率	100%	3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0%	3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	100%	5

评分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组织实施					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5分)； ③项目考核方案齐全,扣罚标准清晰具体明确(1分)； ④针对项目负责人与服务人员有明确的任职标准(1分)。	100%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100%	5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开展次数	1次	5	考察全年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开展情况,是否达到制定计划标准。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顺利完成即得满分,如若未开展或未完成,则不得分。	1次	5
		平安建设宣传品制作完成率	100%	5	考察全年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的宣传品制作完成进度情况。	平安建设宣传品均如期完成定制即得满分;如有未达成,得分=实际完成进度*权重分。	100%	5

评分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产出质量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5	考察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开展质量,是否达到合同约定要求,成果出具质量是否符合行业正常水平。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顺利通过验收即得满分;如有未达成,得分=验收实际得分/100分*权重分。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00%	5	考察平安建设宣传品定制质量情况,是否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平安建设各类定制宣传品符合合同约定标准,顺利通过验收即得满分;如有未达成,得分=验收实际得分/100分*权重分。	100%	5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考察全年民意测名工作是否按预期计划以及合同约定如期开展。	第三方民意测评工作在8-9月如期开展并出具调查报告,即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100%	5
		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5	考察平安建设各项宣传工作以及宣传品制作是否按时完成。	全年平安建设宣传工作按年初计划开展,宣传品及时发放,即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100%	5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90%≤n≤100%	5	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是否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数/调整预算数×100%。 1.若90%≤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 2.若超过100%,得0分; 3.若成本控制率未达到90%,每降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100%	5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2024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相关数据,评分标准如下: 1.辖区居民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90	5	考察辖区居民对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情况。		100%	7

评分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分值				
满意度	罪工作满意度评价情况					度超 90%，则得满分； 2. 辖区居民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满意度每下降 5%，扣 1 分，扣完为止。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率	≥ 80.54%	5	考察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情况，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率是否有提升促进作用。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4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相关数据，评分标准如下：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知晓率较上年（80.54%）每下降 5%，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	8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0%	5		考察辖区居民对全年政法工作开展满意度效果情况。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3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相关数据，评分标准如下： 1. 辖区居民对全区政法工作满意度较上年（95.11%）有所上涨，则得满分； 2. 辖区居民对全区政法工作满意度较上年（95.11%）每下降 5%，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	5
合计			100				-	98.75